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王君平先生(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关于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事宜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王君平先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将其质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10,000,000股高管锁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8%)于2015年11月10日解除质押,上述股权解除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

2015年11月12日,王君平先生将其持有的10,000,000股高管锁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8%)再次质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股份质押冻结期限自2015年11月12日起至2017年2月5日王君平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王君平先生共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426,5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君平先生累计质押股份13,4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2.72%,占公司总股本的4.39%。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